

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

2025—2026 学年全院教材采购项目合同书

(B 包)

甲方：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（买方）

乙方：河南树人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卖方）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规定，按照招标编号：三财公开采购-2025-32、SGZ[2025]296-ZC206，项目名称：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2025-2026 学年全院教材采购项目。本着平等互利、友好负责的原则，经过充分的协商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共同遵照执行。

一、甲方的权利与义务：

1. 甲方向乙方提供所需教材的征订清单，应注明教材名称、作者、版次、出版社、书号、数量等几大要素，确保所订教材的唯一性和准确性。如有变更，甲方应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。甲方所报教材数量为乙方的执行数量，乙方无权变动。

2. 甲方应给乙方一定的执行订单时间，一般不少于 15 个工作日。

3. 对于因出版社数量不够、无货、不加印、变版等情况，甲方接到乙方回告后，务必在 2 日内作出抉择，以确保乙方对甲方教材供应的顺利执行。

4. 甲方如发现乙方所供教材与订单不符或有质量问题，应立即通知乙方，乙方必须在 1 日内给出解决方案，并负责将此事解决到底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乙方需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直接经济损失、为解决问题支付的合理费用如律师费、诉讼费等）。

5. 送书时间（开学前 10 日应全部到库），甲方应提前通知乙方，以便乙方工作协调，确保按时送书。

6. 甲方对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未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履约，影响教学进程，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终止合同，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3 日内全额返还已支付费用，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教学延误产生的额外开支、重新采购的差价等）。

二、乙方的权利与义务：

1.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准确的教材信息，每季向甲方免费提供所需的教材征订目录、



光盘等。

2. 乙方必须提供正版教材，一旦发现盗版教材，乙方负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，在如数更换正版教材的同时甲方追究乙方的经济赔偿，赔偿按盗版教材码洋的十倍执行。

3 乙方须按采购合同供书，学期开学前必须保证到书率为 100%（包括单本征订的教材、参考书等），否则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，甲方有权停止合作关系。如有以下情况：（1）学生正常上课一周后（学生正常上课时间以甲方公布的新学期开学日为起算点），所缺教材按种类计算（含教参），每缺一种教材，扣除本期采购全部书款的 5%；（2）学生正常上课二周后，所缺教材按种类计算（含教参），每缺一种教材，扣除全部采购书款的 10%。上述两种情况，累计扣除金额不超过总书款的 50%，若扣除后仍无法弥补损失，甲方有权另行追偿。

4. 在教材使用过程中，发现缺页、错页、倒装、破损、污染、印刷不清等质量问题，乙方应无条件调换。因招生计划变更及学生报到率和调专业等原因，甲方所订购的教材数量会发生积压或变化，乙方应负责多余教材的无条件退货，调换、退货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如出现盗版等情况，乙方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，还应赔偿盗版部分码洋的十倍。

5. 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后，保证在 2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准确回告教材订购情况，以确保甲方的教材供应。追加征订的教材必须在接到订购通知后 1 日内回告，7 天内到书。如果有个别版本出版社无书、不加印等，须提供该出版社联系人、电话以备甲方核实。若事实不符，视为不诚信，采购方有权解除与其签订的供货合同。

6. 乙方按甲方的送书时间要求，无论购书量的多少，乙方都应免费及时送书上门，按甲方人员指定地点验收、入库，按甲方要求格式打印发书清单、甲方协助乙方对学生发放。

7. 乙方在教材发放前及发放过程中发生的风险由乙方承担。

8. 乙方投标时承诺的教材质量保证与服务承诺项目及方案，作为本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三、 价格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

1. 甲方按乙方教材中标折扣价（74%）实洋结算。（实洋=总码洋×折扣率），解释：（总码洋：所有教材定价总和，实洋：教材定价×折扣率=实洋）

2.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国家正规发票，开票金额为实洋（含税）。并提供银行帐号，由甲方负责实洋转账结算，杜绝现金结算。乙方应在甲方支付款项前 5 日内开具符合要求的发票，逾期导致付款延迟的，责任由乙方承担。

3. 甲方审核乙方履约情况，若无违约事项 2025 年秋季教材八月中旬全部到位后，经验



收合格，结付总教材款的 70%，剩余教材款的 30% 与学生发放完毕，核算结束之后，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结算完毕；2026 年春季教材于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，向乙方付清所供教材的所有款项。

四、其他约定：

1. 对在签订合同时无法确定的教材数量、金额，以最终订单数量、金额为准。
2. 本合同签定后，对合同的更改、删减和添加应由双方协商一致，并签定书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3. 本合同不尽之处或发生争议时，由双方先行协商，协商不成时，由三门峡仲裁委员会依法裁决。
4. 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持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5.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，合同有效期为：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6 年 8 月 7 日
6. 合同签订地点：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

甲方：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（签章）

负责人：（签章）

经办人：（签章）

联系电话：13525231669

通讯地址：河南三门峡市崤山路西段 42 号

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：河南树人教育文化传播有限公司（签章）

法人代表：（签章）

委托代理人：（签章）

联系电话：0371-67716687

通讯地址：郑州市二七区大学路 80 号 9 号

楼 7 层 718-722 号

签字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8 日

签字日期：2025 年 8 月 28 日

